

陳部長威仁：就實務而言，一旦放棄戶籍就回不去了……

邱委員議瑩：有非常多的外配因此變成人球，在未取得中華民國國籍前，已經放棄原國籍了，請問臺灣的國籍法及人口政策……

陳部長威仁：我們有修法。

邱委員議瑩：是需要大幅改進的。

陳部長威仁：沒錯，現在送到立法院的版本可以有緩衝時間，萬一無法取得我國國籍時，在一定時間內可以暫時不用放棄原國籍。

主席：謝謝邱委員的質詢，謝謝張院長。

請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質詢，詢答時間為 30 分鐘。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10 時 20 分）主席、行政院張院長、各部會首長、各位同仁。你好（阿美族語），這是阿美族語「你好」的意思。院長，我是來自於花蓮的阿美族，不曉得院長是哪裡人？

主席：請行政院張院長答復。

張院長善政：（10 時 20 分）主席、各位委員。我是在台北出生的。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院長，你是山上的漢人還是山下漢人？

張院長善政：沒有分這個。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沒有區分這個？在座的各位可能都會覺得我的問題問的很莫名其妙，根本不像是個問題，但事實上，臺灣原住民的身分就被分為山地原住民與平地原住民，請問院長知不知道為什麼有這樣的區分？

張院長善政：早先在憲法增修條文裡面就規定區分為山地原住民與平地原住民。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主委應該不這樣認為吧？簡單來說，這樣的區分就是從過去以來，外來的殖民統治一直以來的統治手段，從清治、日治到國民政府，原住民就是這樣被區分的。

林主任委員江義：跟委員報告，它的來龍去脈……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我簡單說明一下，在清治時期是把原住民分為生蕃跟熟蕃，生蕃是化外之民，非清國人民就不受統治。日治時期繼續沿用清治的劃分，主張蕃人無人格，那時候就認為原住民不是人，所以原住民連土地與資源都沒有，對於我這樣的描述，請問張院長是否認同？

張院長善政：當然不認同。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我沒有聽清楚。

張院長善政：您說……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這樣的描述，描述殖民政權對於原住民族的區分，請問您認不認同？

張院長善政：您說的是當時的實況還是他們的作法？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是的。

張院長善政：當時的實況可能是這樣，但是對於這個作法，當然我不會認同。

高潞·以用·巴鱺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作法上您不認同？

張院長善政：這樣的區隔我不認同。

高潞·以用·巴鱺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這樣的區隔您不認同？從皇民化之後，原住民又分為高山族與平埔族，不過一直到國民政府來台，是不是還是有這樣的區分？是不是還是繼承了這樣的殖民思維？

張院長善政：在我小時候，大家常常用一個不太尊敬的名詞—高山族，後來這個名稱被改掉了，現在有山地原住民與平地原住民的區隔，這個我瞭解，但是我覺得看這個問題的角度應該是在權益的認定上與生活的補助上，其實山地與平地的條件可能不一樣，所以有這樣的區隔，並不是仍認定山地……

高潞·以用·巴鱺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我想表達的是，區分山地原住民與平地原住民，一直以來就是殖民政權為了他們的殖民利益及行政區域的劃分而做的便直行事的劃分，原住民被區分為山地原住民與平地原住民，就是從 70 年前的戶籍制度而被劃分為不同的身分，這樣的區分一直讓原住民非常的錯亂。舉例來說，排灣族分平地原住民的排灣族與山地原住民的排灣族，請問賽夏族哪裡是平地原住民、哪裡是山地原住民？

張院長善政：不瞭解，請原民會林主任委員說明。

林主任委員江義：山地原住民與平地原住民並不是以族別來區分，臺灣省政府在民國 45 年以前，包括委員與我個人都是非原住民，那時候政府所認定的原住民只有居住在山地行政區域的人，稱之為臺灣山地同胞。

高潞·以用·巴鱺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主委，您認為區分山地原住民與平地原住民這件事是不是非常荒謬？

林主任委員江義：對於山地原住民與平地原住民的劃分，大家也討論了非常久，有支持也有反對……

高潞·以用·巴鱺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院長，如果你的家族被區分為山上漢人與山下漢人，你覺得這樣的認同會不會混淆？

張院長善政：從歷史背景來說，漢人比較沒有這個問題，我對於這樣區隔的邏輯不是很瞭解，所以沒有辦法回答的更精確。

高潞·以用·巴鱺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從過去的歷史脈絡來看，這樣的區分一直都是殖民政府、殖民威權不認同我們文化嘛，這樣不是一個同化的政策嗎？是在侵襲我們的文化，不是嗎？這不是極權統治的最經典案例嗎？來到現今社會，請問這樣區分還有正當性嗎？

張院長善政：我覺得至少從我出生到現在六十幾歲的這六十多年，我們對原住民並沒有以殖民的心態來看待，而是以原住民比較需要協助的角度來幫忙。

高潞·以用·巴鱺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院長，您認為現在中華民國有沒有在殖民原住民族？

張院長善政：有沒有在怎麼樣？

高潞·以用·巴癩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是不是在殖民原住民族？

張院長善政：殖民原住民族？

高潞·以用·巴癩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是。

張院長善政：什麼叫做殖民原住民，我不太瞭解。

高潞·以用·巴癩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我的意思是，現在中華民國是不是還延續過去的殖民統治思維來統治原住民族？

張院長善政：我不覺得。

高潞·以用·巴癩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你不覺得？所以臺灣已經走向族群多元、互相尊重的國家，是不是？

張院長善政：這是我們的理想。

高潞·以用·巴癩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你認為現在山地原住民與平地原住民的區分是不是應該被打破？像這樣混淆的區分是不是應該被打破？

張院長善政：我剛才已有報告過，現在的區分是不是有在法律上、權益上照顧的差別，我要先去瞭解，如果有照顧的差別、法律權益……

高潞·以用·巴癩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它不是法律權益的差別，而是原住民族對於身分認同的基本權利問題。

張院長善政：我請原民會林主任委員回答。

林主任委員江義：山地原住民與平地原住民的區分要不要打破的問題，其實已經討論非常久了，有主張要保留的，也有主張反對的，兩者各有理由，所以到目前為止一直沒有定論。主要是山地原住民認為，如果將這個區分打破，以後平地原住民也能來擔任山地鄉鄉長，同樣的，基隆市、彰化縣的議員是由平地原住民擔任，他們也很擔心山地原住民會出任，所以對於這個問題是見仁見智。

高潞·以用·巴癩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山地原住民與平地原住民是身分認同的問題，而主委所談到的問題與身分認同，與國際上對於原住民人權身分認同問題是不同層次的問題，對於我這樣的說法，院長認不認同？

張院長善政：山地原住民與平地原住民都是原住民，但是之所以有這種區隔，是不是在法律權益上的保障不一樣，我可以舉個例子，選舉……

高潞·以用·巴癩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不管是山地原住民還是平地原住民，是你們說了算嗎？這樣的法律訂定是你們說了算嗎？

張院長善政：如何認定的技術與作法當然可以討論，但是我剛才報告的是，這樣的區隔是有權益保障……

高潞·以用·巴癩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主委，請你回答院長，我們原住民的認同是不是以族群來認同，而不是以山地原住民與平地原住民的劃分來認同的？

張院長善政：認同有好多種方式，不一定只有唯一方式，可以從族群，也可以從山地與平地，以選舉來講，選舉如果把平地與山地混在一起，山地居民比較少，選舉時可能根本沒有辦法發揮力

量。

高潞·以用·巴騰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我再重複一次，您提到的選區的劃分與身分的認定是不同層次的問題，我這樣說，你認同嗎？

張院長善政：身分的劃定其實並沒有歧視的意思，只是在法律上要給予不同的保障。

高潞·以用·巴騰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那你們為什麼不區分山地漢人與平地漢人？

張院長善政：因為山地幾乎沒有住很多漢人啊！

高潞·以用·巴騰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那陽明山的是山地漢人還是平地漢人？

張院長善政：從比例來講，原住民……

高潞·以用·巴騰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這本來就是混淆的問題，你現在還再講這樣！你對於原住民的身分認同就是在剝奪！

張院長善政：這怎麼叫剝奪，這是給予適當的保障。

高潞·以用·巴騰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山地原住民與平地原住民到底是誰訂定的？不是這個國家體制訂定的？

張院長善政：體制上有分，可是怎麼去認定是技術的作法，而這是可以談的，怎麼樣認定是最合適的，這是可以談的，但是要不要……

高潞·以用·巴騰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我現在想要講的……

張院長善政：對於少數居住於山地地區的原住民要給予特殊保障與協助。

高潞·以用·巴騰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好，本席再釐清一次。剛才院長講住在山區是要釐清一些問題，其實這是一個區域性的問題，跟身分認同是不一樣的，對不對？這是您剛才說的。

張院長善政：我聽不太懂委員的意思。

林主任委員江義：向委員報告，當時在區分時，現行原住民身分法第二條第一項第一款即規定得很清楚，山地原住民就是在台灣光復以前，其原籍就是在山地行政區域，所以其實當時所說的山地同胞就是指山地原住民，我們兩位是到民國 45 年台灣省政府頒布平地山胞認定標準，我們才有原住民身分。

高潞·以用·巴騰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對，剛才說的就是山地原住民是居住在山地行政的區域，所以，要區分山地原住民和平地原住民，對原住民和對這個國家來講，只是方便行政區域劃分，我這樣的講法，你們到底認不認同？

林主任委員江義：這不僅僅是這樣的問題而已，不僅僅是這樣的問題而已啦！

高潞·以用·巴騰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有關原住民身分認定的問題，本席要求行政院好好處理，可以嗎？

張院長善政：主委剛才已經講過，這個已經討論很久了，委員現在要再強調，當然我們繼續再討論……

高潞·以用·巴騰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本席要求，對於原住民身分認同混淆的問題，請行政院好好處理，可以嗎？

張院長善政：本來就有在處理啊！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lyun·Pacidal 委員：請問主委，什麼時候要給本席答復？

林主任委員江義：其實我們對這個問題早早就有非常完整的研究，有關原住民身分區分的問題，為什麼要區分？涉及到法律和過去……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lyun·Pacidal 委員：請主委提供本席一份報告。

林主任委員江義：好，我們可以提供資料給委員參考。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lyun·Pacidal 委員：繼續本席要探討的是更嚴肅的問題，先請各位看一段影片。

（撥放影片）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lyun·Pacidal 委員：有關於聯合國原住民族權利宣言自我認同的原則，請問院長，您知道剛才放映的是哪一族的傳統祭典儀式嗎？

張院長善政：我不清楚。

林主任委員江義：那是平埔族祭典活動的儀式。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lyun·Pacidal 委員：主委身為原住民族最高行政主管機關，你不清楚剛才放映的畫面嗎？

林主任委員江義：其實我們已經多次宣示過了，平埔族是台灣南島民族的一支。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lyun·Pacidal 委員：是哪一族？

林主任委員江義：您是指分布在哪裡嗎？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lyun·Pacidal 委員：剛才的畫面是哪一族？

林主任委員江義：那個族群應該是西拉雅族。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lyun·Pacidal 委員：我們清楚看到他們有語言、文化，甚至還有自我認同，我們都知道他們是西拉雅族，可是為什麼國家法律都不願意承認西拉雅族的存在？請問院長，為什麼會這樣？

張院長善政：抱歉，我不清楚，請主委說明。

林主任委員江義：有關平埔族群的民族身分，事實上，在民國 96 年，時任行政院政務委員的林萬億先生已經對平埔族所面對的問題做了非常明確的政策處理，我們到現在一直都是朝著這個方向走，到現在最大的問題、還沒有處理到的，就是民族身分要如何確定的問題，因為這牽連的問題非常多。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lyun·Pacidal 委員：我想請問一下，西拉雅族哪一點不能成為一個族？他們有文化、有語言，哪一點不是一個族呢？

林主任委員江義：最重要的原因是，過去台灣省政府在確定原住民身分時，分別在民國 45 年、46 年、48 年及 52 年開放登記，熟蕃也可以，願意登記為平地山胞者都可以登記，但事實上當時他們都沒有登記。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lyun·Pacidal 委員：可是原住民身分法本來就沒有規定原住民的身分應該在何時登記啊！你們這樣不是逕自透過行政的方式對原住民增加法律上所沒有的限制嗎

？

林主任委員江義：依現行原住民身分法第二條的規定，居住在平地行政區域裡面，其本人或直系血親尊親屬屬於山胞原住民，此外還要登記有案，現在就是沒有登記在案。法是明定的……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以登記有案為要件本來就是違憲、違法的問題，你們就是增加法律所沒有的限制，嚴重違反法律保留原則啊！

林主任委員江義：法沒有修，要修法才有可能往前走，所以這個法要修，行政院當時的政策也非常清楚，將來要處理身分問題以不影響現在原住民身分、採差異的原則處理其身分和權益的問題，而現在大家為了如何界定……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有關平埔族身分認定問題，我不知道你們有沒有問過平埔族群，去年 8 月 15 日，平埔族群在全國平埔族群正名高峰會已經有一個共識，對於平埔族群的身分認定，應先以日治時期的戶籍謄本「熟」註記為依據，再逐次認定有沒有「熟」註記的族人。你們有沒有尊重他們對於自我認同的要求？

林主任委員江義：原民會在民國 99 年即成立平埔族事務推動小組，我們也編足預算來推動其語言、文化、戶政……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平埔族群的要求就是請中華民國直接認定他們為原住民族，這跟前面所講是同樣一個脈絡，就是中華民國自己去決定它是不是一個族、去決定它是平地原住民或是山地原住民，這是不是同一個邏輯？我認為這樣的壓迫和歧視就是不正義，既然我們現在要談轉型正義，那是不是要把最不正義的事情先解決呢？

林主任委員江義：這恐怕是要原住民族即這個南島語族大家庭，大家坐下好好的談，實際上，就我們過去所做有關對原住民身分意見的抽樣，其實絕大部分的人認為把兩者放在一起，整個歷史發展會有很大的落差，有沒有可能採分離的方式處理，這恐怕都是需要思考的問題。大家同樣是南島語族的後裔，能不能採身分……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本席在此提出要求，是否能在一個月內提出原住民族恢復身分跟證明的規劃和時程，交給接下來的政府繼續執行？院長，本席這樣的要求……

張院長善政：我對這個題目沒有研究，我只能跟委員承諾，這個題目要有原住民大部分人的共識，但是這個共識要多久形成，一個月是否能夠做得到，我不敢把握。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這樣的邏輯讓我覺得原住民的事務好像要整個台灣人民認定，是這樣的意思嗎？

張院長善政：我是說要有原住民的共識。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就好像台灣要不要獨立是由中國人來認定，是這樣的意思嗎？

張院長善政：我剛才講得很清楚，要有大部分原住民的共識！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對於一個族群自我認同的要求，中華民國政府沒有辦法做到嗎？

張院長善政：我再講一次，這個事情要有大多數原住民同胞的共識。

高潞·以用·巴癩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請問「大多數原住民同胞的共識」這個邏輯是哪裡來的？

張院長善政：尊重原住民啊！

高潞·以用·巴癩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對於原住民的定義，大家都知道，就是既存在台灣的族群；第二個定義就是有自我的認同。今天本席所提爭取平埔族群恢復身分的這些族群裡面，哪一點讓他們不能恢復族群身分？

林主任委員江義：方才已經跟委員說明過，他們之所以沒有身分是因為當初臺灣省政府實施山胞身分登記時，他們都沒有參與登記，所以至今沒有取得原住民登記有案的法律地位，這才是他們沒有原住民身分的原因。

高潞·以用·巴癩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關於登記有案，方才本席已提及，這本身就是一個違憲、違法的問題，原民會可否於一個月內交出平埔族群恢復族群身分的計畫、規劃與時程？

林主任委員江義：這個問題方才我都已經說過了……

高潞·以用·巴癩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抱歉，我的時間不多，我還有轉型正義工程該處理的問題要談，你們可否在一個月內交出有關平埔族群恢復身分與正名的規劃與時程？我知道你們的任期即將屆滿，但我還是希望院長能夠回應我這樣的要求。

張院長善政：我沒有辦法回應，因為這個問題已經處理這麼多年，我們不可能在一個月內就把這麼多年掛在那裡的問題處理完，如果一個月內就可以處理完，早先就已經處理完了。

高潞·以用·巴癩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方才主委說報告、評估都已經做完了。

張院長善政：報告當中是否連時程都有？這個我不敢講。

高潞·以用·巴癩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平埔族群的族群認定非常簡單，只有兩個要求，一個是既存在臺灣的民族，另一個就是自我認同。方才你們所擔心的文化、語言與認同，哪一點是不能讓他們恢復族群身分？此外，你們方才說的登記有案就是違法、違憲的，這些問題都是可以突破的！

林主任委員江義：我很坦誠的跟委員說明，平埔族跟現在的原住民其實在清代就開始分治了，兩者都有將近兩百多年的文化發展，如果今天要把他們合起來……

高潞·以用·巴癩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請問原住民的分類是誰在分的？都是你們說了算，就是這樣啊！

林主任委員江義：方才院長也提及，原住民……

高潞·以用·巴癩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請問主委是站在誰的角度？你是站在中華民國殖民政府的角度在跟原住民說話嗎？接下來本席要談轉型正義工程中必須處理的問題。請教院長，你知道金門馬祖地區土地返還實施辦法的訂定理由嗎？

張院長善政：不清楚。

高潞·以用·巴癩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從字義上看來就非常清楚，即金門馬祖的土地

長期被軍方占用，為了處理金門馬祖土地返還問題而制訂這個辦法，這個辦法就是立基於當初威權統治下，未經原土地所有權人同意而占用或逕行登記為國有者，必須返還原土地所有權人。請問我這樣說有沒有錯？

張院長善政：我對這個背景不了解。

高潞·以用·巴鱧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很好，這上面是不是寫了「返還」兩字？這樣夠清楚吧！此外，金門馬祖土地返還的時間只需要公告六個月，沒有人提出異議就可以辦理所有權登記，上面的條文規定得非常清楚。然而，原住民族的土地一樣是被長期掠奪，為什麼原住民申請土地返還要經過那麼多阻礙？請教院長，你知道原因嗎？

張院長善政：歷史背景不一樣。

高潞·以用·巴鱧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歷史背景哪有不一樣？邏輯一樣、法理一樣啊！都是被剝奪、占用、未經原土地所有權人同意嘛！

張院長善政：一個是最近幾十年，資料可能調得出來，另一個可能超過幾十年，從日據時代就開始了。

高潞·以用·巴鱧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原來你們對於轉型正義工程是有差別待遇的，對不對？

張院長善政：不是差別待遇，而是實務上從日據時代開始，原住民的土地就被當時日本政府撥用或是做其他動作，這當然跟金門馬祖土地的情況不一樣。

高潞·以用·巴鱧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請問增劃編原住民保留地的主要條件為何？

林主任委員江義：關於原住民的土地，事實上，在日據時期，1896 年公布日令 26 號以後，所有原住民的土地就劃歸總督府所有，臺灣光復之後，國民政府就把它接收過來，所以現在……

高潞·以用·巴鱧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有關長期被剝奪、占用這樣的歷史不正義，請問中華民國要不要處理？既然我們要處理轉型正義的問題，這種最不正義的問題到底要不要處理？

張院長善政：有在處理，只是不是一對一去比照金門馬祖地區。

高潞·以用·巴鱧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請教院長，金門馬祖地區只要公告六個月，沒有人有異議就可以返還土地，請問原住民保留地的部分為什麼要花二十多年？

張院長善政：方才跟委員報告過，不能一對一的比照金門馬祖地區，當初金門馬祖地區土地的處理，因為年代較短，所以比較容易找資料，但是原住民土地從日據時代開始就已經被……

高潞·以用·巴鱧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原住民保留地的條件非常清楚，就是在民國 77 年 2 月 1 日以前持續使用祖先留下來的土地，對不對？主委，是不是這樣？

林主任委員江義：委員現在所提只是補辦增劃編原住民保留地，其實真正解決土地的問題不是只有那一塊，還包括更重要的傳統領域。

高潞·以用·巴鱧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我現在就是要問關於原住民保留地的問題，為什麼增劃編原住民保留地要這麼困難？我們來看幾個例子，你覺得上面的條文哪裡有問題？

林主任委員江義：我不太清楚這個條文的內容。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接下來這個是原住民要申請原住民保留地所必須簽的切結書，這裡面提及，本人取得土地他項權利或所有權後，對於供公眾通行之道路或其他與公益有關之部分，同意永久無償供公眾使用，如有違背視同無條件拋棄所取得之全部權利。在場應該有很多法學者，請問這是不是侵害人民的財產權？這個切結書是不是原民會所提供的？

林主任委員江義：這個個案可能要去了解一下。基本上，現在政府非常重視原住民土地的權利，對於這樣的問題……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原民會所提供的切結書居然會侵害人民的財產權，請教院長，這是否需要作一檢討？

張院長善政：方才主委已表示這個個案回去後會去了解，但這也是呼應方才我跟委員所報告的……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我只知道一件事……

張院長善政：請讓我講完，好嗎？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簽這個切結書的族人覺得被羞辱，今天我是要求土地返還，結果你還告訴我，以後你想要拿來用的時候，我如果不願意，就視同放棄權利。

接下來是關於台糖的土地，這是花蓮光復鄉大農大富的土地問題，在部落的土地居然有絕大部分、幾乎 9 成都是國有或是台糖所擁有，請問戰後台糖所接收的土地是否應該要返還？當部落的人在爭取傳統領域、爭取增劃編保留地時，相信主委也非常清楚，他們就是遇到這個問題，請問何時可以解決？

林主任委員江義：這都列在原住民族土地及海域法的範圍在討論，將來這部法律通過後，就會討論包括花蓮縣在傳統領域範圍內的公有土地要重新劃回來，經過大家討論……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本席希望原住民族土地及海域法是符合公平正義的。再者，關於愛狗樂園的問題，申請增劃編保留地居然會碰到一件事，就是這個保留地的增劃編如果碰到公產機關想要做什麼事、想要開發的話，就可以不同意增劃編保留地，請問這樣是不是球員兼裁判？

林主任委員江義：針對此個案，我們已向花蓮縣政府清楚說明本會的立場，這是屬於當地原住民所提報傳統領域的範圍，應該要經過當地原住民同意才可以做此使用。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增劃編原住民保留地遇到多少問題，竟然還可以拍成電影，送到國際影展被當成國際的笑話。本席在此有幾個要求，第一，有關增劃編原住民保留地的進度，希望原民會能公開透明，並且上網公開保留地被劃出的資料。第二，關於長期以來無法解決的問題，請原民會提出解決方案。第三，增劃編原住民保留地違反法律保留原則，希望原民會針對此問題訂定原住民族土地返還條例。

林主任委員江義：我們再把資料給委員。

主席：這部分請原民會以書面答復委員。

報告院會，現在休息 10 分鐘，休息後繼續進行內政組之質詢。

休息（10 時 51 分）